

應屆畢業役男可申請於6月下旬入營當兵 (免畢業證書、免排隊、免等待！)

內政部為配合義務役役期調整政策，積極辦理各項因應方案，自即日起至6月14日止受理100年6月應屆畢業役男申請100年6月下旬常備兵梯次入營，以平衡國軍兵員需求員額，並利役男之生涯規劃。

按往年6、7月畢業潮，緩徵原因消滅役男等待入伍，國軍義務役預(士)官、專業軍士官班隊、志願士兵、常備兵等等欲儘早入伍，因受限於國軍新兵訓練中心訓練容量，造成每年8至11月義務役常備兵入營擁塞情形發生。

為紓緩每年6、7月應屆畢(結)業役男等待服兵役問題，本部特別協調國防部安排6月下旬常備兵梯次流路員額，提供已完成常備兵軍種兵科抽籤且100年6月畢(結)業，而不再繼續升學之常備兵役男，得向戶籍地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填寫申請書後，即依所抽籤之軍種兵科及順序，儘可能安排於6月27、28日徵集入伍，如申請人數大於接訓量時，優先列入7月梯次徵集，得免受8至11月入營擁塞及儘早退伍、就業等生涯規劃。

(內政部役政署網站：www.nca.gov.tw)

內政部 關心您

100年應屆畢(結)業役男儘早入營申請書

本人為民 年次役男 ，原核定至100年6月30日在學緩徵原因消滅，現確已畢業且無繼續升學之意願，申請廢止緩徵並願意依徵兵規則第5條規定依役男出生年次及所抽籤之軍種兵科籤號先後順序，儘早安排於6月份梯次徵集入營服役。

特此申請

此致

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

轉陳

市、縣(市)政府

申請人：

(簽名及蓋章)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行動電話：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已申請者原則均列入6月27、28日入營，惟若因訓量無法於6月入營，得優先列入7月份梯次徵集入營服役。
- 二、接獲徵集令後，入營前，合於延期徵集或緩徵規定者，依其規定申請核辦。
- 三、完成入營報到交接作業後，不得辦理廢止徵集。

中華民國 100 年 月 日